证券代码：300746　　证券简称：汉嘉数智　　公告编号：2026-079

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后被动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通过现金交易方式向苏州海纳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海纳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州库萨溯动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伏泰科技”）16.0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伏泰科技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参股公司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伏泰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对伏泰科技的担保及财务资助将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和关联财务资助。

上市公司已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后被动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前述议案尚需上市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担保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担保

（1）公司对伏泰科技及其子公司的担保

伏泰科技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公司为支持伏泰科技日常经营，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2026 年 1 月 9 日、2026 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伏泰科技提供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伏泰科技担保余额为 4,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5.88%。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公司为伏泰科技提供的尚未到期的担保将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企业的对外关联担保，其实质为公司对原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提供担保的延续。除已签署担保合同（含最高额担保合同）继续履行外，原则上在前述额度内不再新增担保事项，并配合伏泰完成相关担保主体、担保方式的置换工作。

（2）伏泰科技对上市公司的担保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不超过 32,200 万元，控股子公司伏泰科技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所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3.22 亿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35 年 6 月 30 日止。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伏泰科技对汉嘉数智担保余额为 29,624 万元。

公司本次接受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属于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主体间的担保，不属于对上市公司体系外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伏泰科技为公司提供的担保被动形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

（二）关联财务资助

伏泰科技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向公司借款。根据公司与伏泰科技签订的《借款合同》《借款展期合同》约定，伏泰科技应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前向公司归还借款本金 2,400 万元，并按借款年利率（2.6%）一次性结清借款利息。如伏泰科技未按约定期限足额归还借款本息的，将按借款年利率（2.6%）上浮 30%的比例计收罚息，罚息自逾期之日起按实际逾期天数计算，直至伏泰科技清偿全部本息为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伏泰科技尚欠公司借款本金 1,400 万元，公司已按照《借

款展期合同》的约定计提利息等款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前述上市公司给伏泰科技提供的财务资助被动形成上市公司关联财务资助。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也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 年 11 月 10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公司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后认为：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可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聚焦主业，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鉴于公司转让伏泰科技部分股份后，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伏泰科技之间存续的担保及财务资助，系转让控股子公司股份后被动形成的关联交易，其业务实质为公司与原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及债权的延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意见

2026 年 11 月 10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经审议后认为：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可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聚焦主业，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鉴于公司转让伏泰科技部分股份后，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伏泰科技之间存续的担保及财务资助，系转让控股子公司股份后被动形成的关联交易，其业务实质为公司与原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及债权的延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